

We 你穿过时光的 风 雪
all 还会不会记得
forgot 尘埃?



我们都被忘了

北电才女编剧
书故梦
漫漫十年情深，
却抵不过一朝守候

△

她的秘密
在十六岁的
晚风里
被少年捕捉

一场不经意的
挟持
却酿成
盛大青春里的
颠沛流离

初恋的香气，永远让人难以释怀

魅丽文化倾情策划 首本 花香 青春图书

主编丐小亥作序诚意推荐

《萤火》连载 《花火》热推 读者五星好评作品

我们都被忘了

A minimalist line drawing of a chair is positioned below the '们' character. To the right of the '忘' character, there are three small, stylized birds in flight.

中国文联出版社
<http://www.cloppnet.cn>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们都被忘了 / 书故梦著. — 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社, 2015. 4

ISBN 978-7-5059-9851-3

I. ①我… II. ①书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092112号

我们都被忘了

著 者: 书故梦

出 版 人: 朱 庆

终 审 人: 张 山

复 审 人: 李 民

责任编辑: 周 欣

责任校对: 傅泉泽

封面设计: 周 丽

责任印刷: 陈 晨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联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0号, 100125

电 话: 010-65389147 (咨询) 65067803 (发行) 65389150 (邮购)

传 真: 010-65933115 (总编室), 010-65033859 (发行部)

网 址: <http://www.clapnet.cn>

E-mail: clap@clapnet.cn

zhoux@clapnet.cn

印 刷: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装 订: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 880×1230mm

1/32

字 数: 210千字

印张: 9

版 次: 2015年7月第1版

印次: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59-9851-3

定 价: 26.80元

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

我们的爱与哀愁



会

文/丐小亥

鸭鸭把这篇稿子发给我时，拍着胸脯跟我说，这故事好看，光看大纲她就哭了。

铁石心肠如她，竟然也会为一个故事而变得多愁善感起来？这让我受到了惊吓。

那天下班回去后，我看完了前三万字，第二天跟鸭鸭说，放《萤火》上连载吧。因为我很想跟所有喜欢阅读青春故事的读者，分享这段忧伤而美好的爱情。

年轻时候的喜欢，大多不长。

所以那些从轰轰烈烈到细水长流、一生相伴的感情，才会让世人喟叹和羡慕。

我们常常怨叹造化弄人，可是一回首仔细琢磨，其实不是尘世太艰难，而是我们不够坚强。分开的原因林林总总，而在一起的理由只有一个字：爱。

江花翎爱谢青叶吗？爱。

只不过她太放心，以为自己还会有许多次机会来遇见谢青叶。

其实不是，人生中，错过才是中心思想，遇见只不过是点缀。

谁会在原地一直等你，再好的花也会开败。

我并非要责怪江花翎，那样勇敢而执着的女孩子，是应该得到幸福的。可是没有。因为谢青叶也和她一样，选择了错过。

书故梦是一个常常写错过的故事的作者。

我曾在北京的冬天时见过她一面，她有一双乌溜溜的眼睛，蹦蹦跳跳的，像一只机灵的兔子。这样的女生心里，怎么会怀有那么多伤心的故事情节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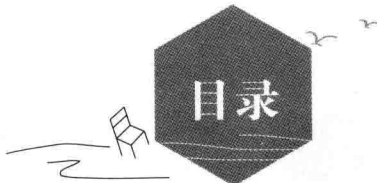
读者也在信中问她。她回答说，青春本来就是布满了林林总总的遗憾，谁也不能幸免。

是的，在青春时期，遗憾大多是爱着的人不喜欢自己，或者错过了爱的人。

说到底，年轻的我们不会爱，只要爱。等到懂得爱时，却难得觅到爱。

我们大多数人，来到世间，都是一只兔子，竖起耳朵，打探爱情的消息。爱情有时危险，像猛兽，会吞噬一切。而更多的时候，它像草原，孕育着我们变得更好。

我想，正是因为人生有无数遗憾，所以书故梦才会写这个故事来告诉我们：遇见了就应该好好珍惜，别错过，错过就是一生。



目录

第七章 / 131

连我自己都不信的话，却要让你相信
江花翎，你可真有本事
背叛他比背叛全世界还痛
用力飞上青空，就怕一阵强风
我最喜欢的三个字是“明天见”

第八章 / 156

大难不死必有后福，都是骗人的
青春先干为敬，后会无期
人海中，你最想带走谁
我最擅长陪你长大，最没办法与你共老
你这墙脚挖的，可真对得起我

第九章 / 176

时光斗转，星星未移，藏在他的眼睛里
他们不再是十七岁大雪纷飞里彼此取暖的关系
你已不再喜欢我了，我知道
我不想再给我们分开的机会了
我们会一起跨过世纪末

第十章 / 202

有些事情，你还是别知道比较好
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
爱是特别想要触碰，又不得不缩回手

第十一章 / 2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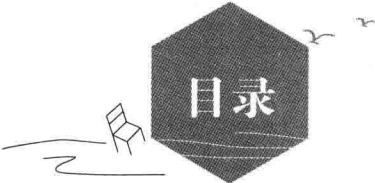
谢青叶的女朋友比起你来，差远了
两队人马背道而驰，渐行渐远
她没变过心，只是无法顺从自己的心
属于他们的年月，不过是一段很靠前的时光
我们的木房子可以待上七十年

第十二章 / 241

她不会再做梦了
能相爱到死，才是一种传奇
无心向佛，不如还俗
苏菲，我喜欢你的名字
司机先生，我最喜欢他了，你知道吗？
一别经年，再望见你，我仿佛还是十七岁
故事的尾声，我终于飞上青空，永不跌落

番外 / 262

后记 / 278



目录

C 楔子 / 001

O 第一章 / 004

女汉子也有一颗春心
你那么容易爱人
我是个冒牌的紫霞，没人庇佑
二月杨花飞满天，温柔了浅绿少年

N 第二章 / 020

一个人喜欢到入骨的东西就是弱点
她并不知道，他打开了那扇门
不再单纯是因为世界太错综复杂
白衬衫，小平楼，夏日正当年
我想干干净净地走到你心里

T 第三章 / 042

你曾在我心里，洒下满路铃铛响
宁要空头支票，不愿延期兑现
为何你还来，拨动我心弦
先后来后到，所以她是我的

E 第四章 / 058

虚幻中的画和回忆里的人
我曾拥有满城风雨的爱情
爱情不是哑巴吃黄连，是彼此放肆
圣诞快乐，劳伦斯先生
我们走过天寒地冻，在彼此的怀抱里取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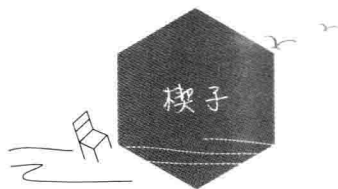
N 第五章 / 081

你是这场青春的句读
气球是多么脆弱的东西，一戳就破
有人无法无天，有人顶天立地
爱憎分明的孩子最脆弱

T 第六章 / 103

我们一起去把气球绑到屋顶上
梦太好，别相信
她轻轻抱住他发抖的身体
青春不动声色地死死扼住她的喉咙
未来是个食言而肥的负心汉

E



世界上最孤独的公路，是美国50号公路。

江花翎没有去过。在她眼中，从北京回老家的那一条沿海公路，是她心里头最孤独最漫长的公路。

粗粝笔直，沿着海岸线行驶，半天都见不到一个人影，只有飞鸟在青白色的云端回旋，嘶哑地鸣唱着骊歌。到了夜晚，海潮寂静，一旁是群山困兽般的剪影，海上灯塔在远处发出明明灭灭的灯光，前车灯一照到底，照亮黑夜里的浮沉。偶尔会有车快如光年般掠过，喷出一长串白色的尾气，混合在望不到边的国道线中。她看向窗外，车窗上有海岸线另一头的城市的光影，以及驾驶座上的少年眉目深刻的轮廓。

很奇怪，那一刻她感到无比的幸福和安定，一点儿也不觉得时间难熬，恨不得公路再延伸出一圈。她痴心妄想着，不如就这样开到世界的尽头去吧。

物是人非的景色里，她又来到了这一条相同的公路，时隔多年，一个人。

她搭的顺风车也是跑这条线路的大卡车，开车的男人戴着墨镜，下巴有着稀疏的胡楂儿。江花翎不禁有些担心，问：“天快黑了，他能看清吗？”

副座上的女人见怪不怪地说：“他就这样，你让他摘下墨镜开车，就好比让我摘下胸罩上街。”

男人闻言，凶巴巴地伸出手拍了下女人的脑袋，手落到她的头发上又是一通温柔地乱揉，嘴上嘟囔着：“女孩子能不能不要这么粗鲁？”

女人怪不好意思地偷瞄了江花翎一眼，江花翎立刻善解人意地把视线挪开，将身子放松地靠到后车厢上。眼前是渐变的天空，远方的昏黄渲染上来，海边的潮汐声在她的耳边奔涌，混合着前车厢里收音机断断续续的刺啦声。

他们似乎在听歌，间或有歌声传来——

天上海上没有路，月亮在偷着哭。

烟尘滚滚的风直吹脑门，江花翎鼻头一酸，拿胳膊盖住了眼睛。广阔寂寞的公路上，没有人会看见后车厢里渺小的身影的肩膀在抖动。

过了许久，她突然闻到了烟味，巧克力味的。

江花翎胡乱地抹掉眼泪，直起上身，才发现车子停在了路边。天空已经从昏黄转化成了深邃的蓝，半轮月亮颤巍巍地挂在天野。

司机蹲在路边抽着一支烟，烟头的火光在月色昏暗的夜晚中隐隐忽现。

他转过半边侧脸，吐着烟圈，慢悠悠地问：“你在哭吗？”

江花翎用力地摇头，嗤笑：“谁会那么懦弱啊。”

男人耸了耸肩，继续眺望着遥远的海，海浪轻轻地扑打着海岸。

“为什么不继续开？”

“她累了，先休息会儿。你要不要去前车厢睡会儿？我抽支烟提神，暂时不回车里。”

江花翎瞄了一眼，看见女人坐在副驾驶座上合眼小憩，身上盖着男人的外套。

怪不得这么冷的天，他居然只穿了件单薄的背心。

她感慨：“你一定非常非常喜欢她。”

男人夹着烟的手指一顿，眉间有一条刀劈过似的极深的褶皱。

他一定很爱皱眉。

“大概是吧……”

他有些茫然地回答江花翎。

江花翎一愣。

男人自顾自地往下说：“其实我心里藏着一个人，这辈子，谁都没办法代替她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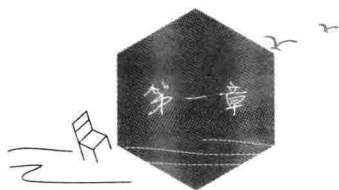
她凝视着海面，突然有一种感同身受的共鸣，从心头涌上一股倾诉欲。

“我和你一样，只不过，他是最讨厌的人。如果我忘记他，不是太便宜他了吗？”江花翎指指自己的心脏，“所以我要一直记得他。”

男人不太赞同：“如果不是欠了你很多钱，忘掉比较好。生气的是自己，得不偿失。”

“可能你说得对，忘掉才会幸福……那个人曾经和你同行呢，也是跑运输的。有一次我就陪他跑这条公路线。这一回，算故地重游吧。”江花翎跳下车，蹲到男人身边，伸手向他要了一支烟。

她说：“等我讲完我的故事，作为交换，你也得告诉我你心底的那个人。”



【女汉子也有一颗春心】

故事的开始，与十六岁那年的一本日记有关。

那是江花翎包里的小秘密。

她无时无刻不贴身带着，就连她爸花五百块钱从庙里求来的玉她都丢过，唯独这本日记自打她记事以来就跟着她到现在。

年少春衫薄，哪个少女没有一点小心思，在落雨惆怅的深夜写满了纸页。

可惜十六岁的江花翎在同龄人眼里，根本不被看作是少女。

男孩子似的短发，破洞牛仔裤，宽松的T恤。

别人家的小女孩会有妈妈给买漂亮的向日葵连衣裙，而她只有一个老爸，他艰难地在童装店里挑来挑去，笨拙地买了黑色小短裤和印着咸蛋超人的衬衫，骗她说，穿上这个可好看了！

她这一穿就是十六年！爸爸居然为了假装自己的审美很好，欺骗了一个小孩纯真的心灵，硬生生把她养成了一个女汉子。

不知不觉间，周围人都喊她“花哥”，她也不负众望地一举拿

下高中的班草头衔。搞笑的是，班花居然是个男生，人有点娘娘腔，皮肤吹弹可破，有一种模糊了性别的美感。

他也是江花翎在初中认识的铁哥们儿，章泽。

班草江花翎和班花章泽，成了七班最津津乐道的一道风景线。

虽然她在众人心中的形象简直酷到没朋友，但其实女汉子心中怀着一颗比萌妹还要洋溢的春心。这事儿简直跟好好地看一出喜剧，突然从里头钻出贞子一样恐怖。要是让章泽知道了，他肯定会淡定地挖挖耳朵说她是玩大冒险输了。

其实，她不怕任何人知道，也不怕任何人嘲笑，除了那个人。

那个偷偷在她的心情里满溢，不得不写在纸页上想念的人。

然而就是这么重要的一本日记，就在刚才，深夜九点十八分，消失了。

她仔细回忆了一下：刚才她买了一瓶牛奶、一本杂志、一盒小熊饼干，然后在结账时，因为包里的东西有点多，她掏不到钱包，后排有人在催促，情急之下她便把包里的东西一股脑儿掏出来，搁在收银台上，终于找到了钱包。

似乎……她忘记把日记本收回来了，把它丢在了收银台！

江花翎心头一颤，把手里的东西往地上一扔，撒丫子跑向刚才的便利店。

便利店此时没有几个人，戴着帽子的店员懒洋洋地坐在位子上打哈欠，手上还拿着顾客留下的小票。

“烟、饼干、水、三明治……安全套。”

江花翎在收银台上没有看到自己的日记本，正想问店员，却被他奇怪的言行吓到。特别是听到他无趣的碎碎念，念到小票上最后一项东西时，他的脸上露出狡黠的微笑，像抓到把柄的小孩子。

她见识过很多人的怪癖，头一次碰到有人喜欢看顾客留下的

小票。

他抬头扫了她一眼，又若无其事地低头继续看。

“牛奶，杂志……咦，这张好奇怪。”

江花翎耳尖地听到他的自言自语，听起来那张似乎是自己结账时留下的小票。

“小熊饼干……日记本？”

江花翎眉间一颤，听到敏感词汇后光速冲到收银台面前，往桌子上猛地一拍：“你再说一遍！”

店员茫然地抬起眼睛，江花翎有一瞬间的惊艳。

便利店的光线很昏暗，帽檐投下了一圈阴影，使得他的面部越发得看不清了，但他有一双明亮的眼睛，好像把窗外所有的星星都揉碎了给装了进去。

怪不得一向漫天繁星的夜晚，今天突然失去了光泽，原来是跑到他那儿去了。

他把那张小票递到江花翎手上，她脸色苍白地看到那小票上写着：你的日记本我暂时买下了，想要拿回去的话，就乖乖听我三个命令。明天同一时间，我会在小票上留下第一个命令。

末尾还气死人不偿命地写了一行小字：看好你哦！

江花翎一口老血哽在喉间，七窍生烟地问店员：“这是谁写的？”

店员眨了眨熠熠生辉的眼睛，无辜地摇头表示不知道。

隔天出门上学，她眼圈发青，走在路上如同一具行尸。身边恍惚间带过一阵风，前头有个骑自行车的男生骑得尤为潇洒，两只手特意不去把龙头，耍帅地在车道上横冲直撞。

那自行车嚣张了一会儿，突然刹住车，他提起龙头原地掉了个头，冲着江花翎嚷嚷：“你磨蹭什么呢？我载你！”

江花翎如梦初醒，看清车上的人，脑袋顿时更加昏沉。

这就是根深蒂固在她日记每一个角落里的，她的青梅竹马，陈安。

【你那么容易爱人】

江花翎看着难得空荡荡的后座，身边不断有学生骑车经过。她的脚尖犹豫地晃荡踢地，漫不经心的声线里藏着无人察觉的小心翼翼。

“桃嘉珍呢，你没载她？”

一提他女朋友陈安就垮下了脸：“我今天去她家门口接她，她居然对我说，会被她妈发现她谈恋爱，然后，居然，竟然，把我轰走了！”

江花翎的脚一下子没控制住力道，恶狠狠地踢到了大脚趾，疼得她飙出了眼泪。她忍着痛，一言不发地越过陈安往学校走，脚步还一深一浅的。

陈安捉住她的校服后领子，不明所以：“女人真善变，连你也不例外啊。”

江花翎恶狠狠地踹了他一脚：“什么叫‘连我’！”

陈安吃痛地蹲下身，捂住自己的膝盖：“少侠好腿力！”

相视一笑泯恩仇。

江花翎坚持不坐上他的后座，陈安就推着车和她并肩而行。一路上江花翎想起那本日记，又开始惴惴不安。

如果没拿回那本日记，如果里面的内容流传出去让他知道，那他们的关系就完了。一起互相打闹的小屁孩，到一百岁依然能够损对方一句，这种漫长的陪伴，只有朋友之间可以做到。

她曾听过黄耀明的一首歌，叫《我这么容易爱人》，有句歌词唱：谁来就抱着谁，恋爱是本能。这句词再适合陈安不过。

但陈安打死不认这种渣男属性，选择性地无视他历年来十个手指都数不过来的那些女友。

害怕坦白是因为害怕失去，才一意孤行地遮遮掩掩。有时候江花翎痛恨自己太过了解陈安，而陈安的那些女友却抱怨她们不了解陈安。

谁都羡慕着自己不曾拥有的那部分。

一整天，江花翎抱着对日记的惦念魂不守舍，连章泽抢了她最爱吃的绿茶饼都没感觉。放学铃一响，她就跑到便利店，希望抓到恶作剧的元凶。

眼睛亮晶晶的店员小哥不在，她查看了收银台所有的小票，发现那张带着字迹的小票不在了。

奇怪了，居然不在了。她甚至趴下来，屁股冲着大门，手扒拉到收银台下面摸索。还没来得及起身，耳边就响起大门轻推时发出的叮叮咚咚的风铃声。她反射性地转过头，很想死。

店员小哥看到她跪趴着扭头的姿势，面无表情的脸上出现一丝龟裂，眼角含笑地伸出手。

她以为他的手会伸向自己。

他转而将手伸进了口袋，掏出手机，将摄像头对准她，咔嚓一声。

他收回手机，路过她时轻轻地吹了声口哨，冲她比了个赞。

赞你个大头鬼！

她满脸通红地一骨碌爬起，指着他的鼻子气势汹汹地威胁：

“给我把照片删了！不然我砸了你的店！”

店员小哥气定神闲地拿出手机。

江花翎脸色稍霁，以为他怕了。

他向她露齿一笑，拨通了某个号码，声音轻柔地说：“BOSS，有人要砸你的店。”

江花翎腿一软，灰溜溜地跑远了。

有什么好嘚瑟的，狐假虎威，拿鸡毛当令箭！今晚她就堵在这儿，等他下班揍他一顿！有种别走！

她不禁这么安慰着自己，却向店员小哥招了招手：“喂，我们商量一下，给我的脸打个马赛克呗！”

一直到九点十八分，江花翎都没发现可疑的“作案人员”。她跑到收银台搜寻起那一箩筐白白的小票，其中用红笔写的一张小票特别突出。

她惊讶地看着像变戏法似的出现的小票。

上面写着：第一个命令，穿超短裙去学校吧。

她脸色通红，力道大得差不多快把小票给撕了。店员小哥饶有兴趣地琢磨着她的表情，他肯定也看到了上面的内容。

她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，咬牙切齿：“你真的没看到谁塞了这张小票在这里？”

他诚恳地看着她：“我要结账，很忙的。”

最后她一无所获，悲愤地捏着小票离开了便利店。

一整晚她都辗转难眠，靠留下的信息推测那人的身份。他居然会提出这种恶作剧般的要求，肯定是因为对她的名声有耳闻，清楚她从来不穿裙子。换言之，他百分之八十是学校里的人。

所以，他就可以在学校里目睹她是否穿裙子，证实她是否完成了他所谓的命令。

江花翎的一颗心紧紧地揪住，这无异于一颗定时炸弹……如果她找不出那个人，他随时可能把日记公布出来，学校里的所有人就都会知道了。

她活了十六年，从没想过自己第一次穿裙子，居然会是受人胁迫。

很显然，她家的衣柜里没有超短裙，只有一条她妈妈留下的长裙。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，江花翎决定自己动手，丰衣足食。她拿起剪刀，把长裙剪成了超短裙。江爸爸看到她的房间这么晚还亮着灯，推门一看，惊呆了。

江花翎在试穿那条超短裙。那就算了，她把长裙的裙边剪得歪歪扭扭，穿上身后，简直就是活脱脱的母系社会里的虎皮裙！

但她还是英勇地穿着那条“虎皮裙”去了学校，为此她还特机智地戴了一副墨镜，天真地学习一叶障目。

她一路祈祷着别让陈安看见，祈祷是应验了，她却被陈安的妈妈撞了个正着。

她刚好买完菜回来，此时正一脸悲痛欲绝地看着江花翎：“你爸把你荼毒成什么样了！”

“陈阿姨，这真的不是他买的。”

“你长大了，想穿裙子了就来找阿姨，阿姨带你去买！”

江花翎抱了抱陈阿姨，连声答应。

她看着陈阿姨走远的背影，恍惚间总在想，如果她的妈妈是陈阿姨该多好。陈阿姨唠叨，爱操心，但当她难过的时候，总会想躲进她温暖的怀里痛哭一场。

这一天，是江花翎有生之年承受最多注目礼的一天。所到之处，群情激昂。

章泽已经笑得在桌子底下爬不起来，一边不停地在地上打滚，一边嚷嚷：“哎哟，我去，你赶紧给我立个碑，我真的快要笑死了。”

江花翎面无表情地对他说：“人家穿短裙好看吗？”

接着她满意地看见章泽笑得表情抽搐，伸出一只尔康手喊道：

“救……我……”